

证券简称：大智慧 证券代码：601519 编号：临 2015-070

##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提示：

- **现金管理金额：**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 15 个亿，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投资标的名称：**金融机构发售的短期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同一时点投资金融机构发售的短期理财产品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
- **投资风险：**只能用于购买一年以内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

#### 一、 概述：

2015 年 1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投资资金安全，及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将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年度短期投资总额度原为 10 亿元人民币，现提升为 15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投资方向为短期、低风险投资。

#### 二、投资额度及审批程序

##### 1、审批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同一时点投资金融机构发售的短期理财产品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关于公司使

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投资的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2、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3、资金来源

为公司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

###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满足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额度及理财期限内决定具体投资理财方案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公司财务部经理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的相关人员根据公司财务情况和现金流情况,结合市场变动情况和短期投资状况等因素拟定短期投资方案并报公司董事长批准实施,在有异常情况时,财务部应及时进行分析,并将有关信息通报公司董事长,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投资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及时对短期投资进行对账。

3、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人员须遵守保密制度。

4、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审批人、操作人相互独立、相互制衡。

5、监督、检查和汇报。独立董事、监事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可对短期投资的情况进行监督、核查,并有权聘请独立的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专项审计。

6、公司将依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接受公众投资者的监督。

### 五、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运用阶段性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

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正常，财务状况稳健。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障投资资金安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将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年度现金管理总额度原为 10 亿元人民币，现提升为 15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投资方向为短期、低风险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投资，可提升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上述额度内，此项资金将只能进行低风险的短期投资，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衍生品、无担保债券等。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

此项议案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15 亿元以内进行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授权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七、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 2015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9 月 30 日